

明愛馬鞍山中學
「綠色生活·愛持續」社區種植計劃
租戶須知及守則

申請人

1. 申請人必須為 18 歲以上香港合法居民。每個家庭只可以遞交 1 次申請。
2. 申請時，申請人須提交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及申請表格。
3. 成功租田的申請人必須出席簡介會及種植培訓活動。
4. 提供的資料必須屬實，如有發現虛報資料，本校將取消其使用權，並不發還保證金。
5. 所有個人資料只作處理申請之用，按本校《個人資料收集政策聲明》保密處理。

場地使用規則

1. 田地分配：
 - 租用田地範圍已預先由本校規劃及分配，租戶不得擅自選擇或轉換改動。
 - 不得在租用田地以外的範圍上操作，以避免影響或破壞別人的作物。
 - 如申請數量多於可供田地數量，本校將以抽籤決定租戶申請。
 - 曾成功申請田地者，日後再次成功申請田地時，田地的位置將會有所不同。
2. 有機認證農田：
 - 本校是採用有機模式進行耕作。
 - 本校範圍內必須使用有機方法種植，並且不可使用任何化學處理或經基因改造物品（包括種子、幼苗、農藥、肥料及其他）。一經發現，本校有權終止有關租戶之一切活動；而所有已繳保證金將不予退回，並保留法律追究權利。
 - 所有田間活動及使用物料，必須符合有機認證規則。
 - 種子、幼苗、農藥、肥料必須由本校提供（得到本校批准除外）。特殊情況下，租戶可申請自行購買物料，但必須經本校批准後方能使用。
 - 所有田間活動必須記錄在「田間記錄冊」（包括翻土、起畦、除草、播種、定植、施藥、施肥、收割等）。
3. 種子種苗：
 - 本校將提供種子、幼苗及農耕物料予各租戶（見「物料供應表」）。
 - 取種子及幼苗時，須向本校職員聯絡，不可自行提取。
 - 如特殊情況，本校職員將與租戶商議種子及幼苗的數量，基於氣候情況及田地面積等因素下，作出建議及調整，以免播下過多種子或栽種不適合作物，造成浪費；
 - 若租戶希望使用任何自備物料（包括種子、幼苗、農藥、肥料、建設及其他等），必須先向本校職員書面申請（見「自行購買物料申請表」）及提交購買單據，單據上需列明種子為非化學處理及非基因改造，如獲批准，方可使用。
4. 肥料農藥：
 - 取肥料及農藥時，須向本校職員聯絡，不可自行提取。
 - 注意過量施用肥料及農藥，會對植物產生不良影響。

明愛馬鞍山中學 (附設宿舍)

電話：2641 9733

電郵：mail@cmos.edu.hk

傳真：2643 5704

地址：新界馬鞍山錦英路 2 號

5. 田間活動：

- 不得在田地範圍內擺放私人種植的盆栽。
- 請勿把菜莢及雜草棄置於農地範圍內，必須棄置於「堆肥收集箱」，以確保田間衛生。
- 進行田間活動時，請避免影響其他租戶的農作物及田地，如無租戶許可，其他租戶不可採摘、修剪或踐踏其他租戶的農作物及田地。
- 必須符合政府最新公布的衛生防疫指引及措施。
- 不可阻塞田畦通道。
- 不得在場內生火或吸煙。

6. 農具管理：

- 取本校所提供的農具時，須向本校職員聯絡，不可自行提取，使用後必須放回「農具存放處」。
- 如本校借出的物品有任何損壞，租戶須要照價賠償。

7. 場地設施：

- 場地水源只作灌溉，不能飲用，並請節約用水。
- 園圍範圍可有積水，小心地滑。
- 園圍範圍有指定洗滌及灌溉地方，請勿使用非指定水喉作洗滌及灌溉之用。
- 如與孩童同行者，請小心看管，不能在場內奔跑及嬉戲。

8. 租地協議：

- 本校嚴禁租戶將所申請田地租予或分租他人。
- 租戶每次進入園圍時，必須憑租戶證向本校職員或保安登記。
- 租戶及同行人士的總人數最多每次為 4 名，其中租戶本人必須同行。同行人士每次登記入場後，會獲發「訪客證」以識別身分。離場前請交還「訪客證」予本校職員。
- 租戶必須於一個月內最少使用耕地 4 次，否則本校可能終止租約，並收回田地，所有保證金將不獲發還。
- 有機園圍範圍內，切勿噴灑化學蚊怕水。
- 本校不提供場地泊車。
- 如租戶造成滋擾並影響本校運作，本校有權作出勸止或命令其離場。

9. 財物及儲物：

- 每租戶均有一個開放式儲物箱，放置於本校安排的指定位置，租戶可擺放個人物資。
- 請小心保管私人財物，免受損失。

10. 交收及交還田地：

- 交還田地時，請交還租戶證。
- 交還田地時，請將所有菜莢及雜草棄清，並置於「堆肥收集箱」。
- 交還田地時，如租戶希望取回農作物，可向本校職員聯絡。

11. 保證金：

- 租地時，本校會收取保證金港幣四百元正。如無違反本校的「租戶須知及守則」，保證金可在交還田地時全數取回。

明愛馬鞍山中學 (附設宿舍)

電話：2641 9733

電郵：mail@cmos.edu.hk

傳真：2643 5704

地址：新界馬鞍山錦英路 2 號

- 租戶若在中途退租，如無合理解釋，將不發還所有保證金。

12. 監察：

- 如有需要，本校將會修剪或移除出租田地上的作物及移走不獲批准的物料。
- 本校將每日早上 5 時 30 分及下午 8 時 30 分在租地上灌溉。
- 申請最終耕種租地權之接納與否，由本校決定，不得異議。

13. 其他：

- 如租戶遇有任何有關種植的問題，可向本校職員查詢。
- 如農作物失收，本校將不會賠償。
- 租戶需要小心及注意個人的身體安全，切勿胡亂使用農具及提防野生動物，以免造成損傷。
- 食用由租地收成的農作物，請徹底清洗，然後煮熟。所有因不妥善處理農作物而引致任何身體不適，本校將不會負責。
- 租約完結時，請租戶清理於耕地上的所有物品(包括作物及物資)。
- 請穿著輕便衣服及攜帶輕便行裝，穿著淺色長袖衫、長褲、襪子及防滑鞋較佳。
- 請自備飲用水、太陽眼鏡、闊邊帽、手套、毛巾及防曬物品。
- 園圃於夏天可能面對酷熱或暴雨等極端天氣，如租戶感到身體狀況不適宜進行戶外活動，應避免進行耕作活動。
- 租戶在場內如感到不適，請立即與本校職員聯絡，代為求助。

14. 惡劣天氣安排：

- 天氣警告及信號

不建議進行戶外活動

1. 雷暴警告
2. 黃色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
3. 三號或以上颱風訊號
4. 一號戒備信號

備註：訊號懸掛後兩小時內，園圃關閉，並不會再重開。如已抵達，請在安全情況下盡早離開。

園圃開放時段：

星期一至星期五（上午 9 時至 11 時及下午 2 時至 6 時）

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（下午 2 時至 5 時）

更新日期：31/10/2023

明愛馬鞍山中學(附設宿舍)

電話：2641 9733 電郵：mail@cmos.edu.hk

傳真：2643 5704 地址：新界馬鞍山錦英路 2 號